浙江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浙高师培字〔2019〕15号**

关于举办本科高校新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发展研修班的通知

各相关高等学校：

根据《关于加强高等学校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教师〔2012〕10号）、《关于开展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有关问题的通知》（教人司〔1998〕34号）和《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在全省高等学校全面实施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的指导意见》（浙教高教〔2012〕160号）等有关精神，经商省教育厅同意，决定举办本科高校新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发展研修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组织120名左右本科高校新入职教师，参加为期60天的研修培训。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要求，帮助参训教师树立正确的专业理念，培养良好的师德修养、学术规范与心理素质，掌握基本的教育教学技能，提高教书育人能力，增强“师范素养”，为教师职业生涯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研修对象

全省本科高等学校近两年入职的专任教师，原则上每所学校遴选推荐3~5人。

三、内容方式

**（一）培训内容**

基于高校教学改革需要和新教师岗位职责要求，立足以能力导向的多元培训和学习方式，围绕“专业理念与规范”“教学理论与技能”“信息技术与运用”等三个模块进行设计，突出教育教学基本技能的实践教学。

1.“专业理念与规范”模块以高校教师师德修养和综合素养养成为重点，包括师德规范、教育政策与法规、高等教育发展趋势、教师职业生涯规划等内容。

2.“教学理论与技能”模块以教育教学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学习为重点，包括教学设计、教学行为、教学评价、教学反思与研究等内容。

3.“信息技术与运用”模块以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为重点，包括最新信息化教学技术、信息化环境下的教学模式、在线教学资源与学习工具的运用等内容。

**（二）培训方式**

采取“集中研修+在线学习+自主作业”相结合的混合型培训方式，以专题讲授为基础，实践教学为重点，返岗教研为延伸，在线学习为补充。

1.专题讲授从高校教师履行岗位职责所面临的诸多现实问题出发，将专家讲授与学员互动研讨相结合。

2.实践教学通过课堂观摩、教学基本技能训练（微格教学等）、模拟教学、反思研讨、成果展示等环节，帮助新入职教师践行良好师德规范、掌握教育教学基本技能。

3.返岗教研贯穿整个研修期。由参训教师所在高校为其配备一位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对其在教育教学方面提供针对性指导和过程性评价。所在高校要核定指导教师的相应工作量。

4.在线学习主要通过浙江省高校教师教育理论培训与考试练习平台，以自主学习方式完成新教师入职所必需掌握的有关高等教育法规、高校教师伦理学等相关课程的培训要求。

三、时间安排

研修班总时间为60天，其中集中研修10天（分两个阶段，每个阶段5天，8学时/天，10天计80学时），在线研修5天（6学时/天，5天计30学时，在集中研修第二阶段报到之前完成），其余时间为返岗教研时间。集中研修课程在2020年2月至2020年3月完成（日程安排见附件1）。

四、组织实施

1.主办单位：浙江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2.承办单位：由浙江师范大学先行试点举办2期（60人/期）。

3.报名方式：（1）各高校负责本校研修对象的遴选推荐工作，请于2019年12月25日（周三）前将本校推荐的《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信息表》（附件2）、《研修班学员报名汇总表》（附件3）[电子表发送至gpzx@zjnu.cn](mailto:电子表发送至gpzx@zjnu.cn)，纸质稿加盖公章后邮寄至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2）参训学员报到的具体时间、地点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

4.收费标准：根据省财政厅、省物价局核定的教师培训收费标准，按项目收费，其中集中研修部分费用为每人每天650元，共6500元（含食宿费用，往返交通费自理），在线学习培训免费。学员报到时先交给承办单位，再回所在学校报销。

五、其他事项

1.学员完成研修班规定的学时和作业，且考试（以考察综合教育教学能力为主）合格者，由浙江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发放“**浙江省高等学校教师教育理论培训结业证书**”及继续教育学时证书。

2.开展高校新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发展研修培训，是加强我省高校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的新探索、新尝试，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在学员参训时间、经费安排等方面给予充分支持和保障。在实施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3.联系人及方式

（1）浙江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联系人：吴盼、傅新忠，联系电话：0579-82282130、82282447；邮箱：gpzx@zjnu.cn；地址：浙江省金华市迎宾大道688号浙江师范大学行政中心北楼424室。

（2）浙江师范大学联系人：徐贤，联系电话：0579-82298650，手机：13566765655，邮箱：641884261@qq.com；地址：浙江省金华市迎宾大道688号浙江师大物电学院继续教育办公室（20、21幢3楼连廊301室）。

附件：1.新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发展研修班课程安排表

2.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信息表

3.研修班学员报名汇总表

**浙江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1

新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发展研修班课程安排表

| **阶段/日程** | **上午**  **8：30-11：30** | **下午**  **14：00-17：00** | **晚上**  **18：30-21：30** | **备注** |
| --- | --- | --- | --- | --- |
| 第一阶段 |  | 报到 | 报到 |  |
| D1（周二） | 8：30开班典礼  9：10破冰活动 | A1专业理念与规范：时代高校教师如何进行德性修养（讲座） |  |  |
| D2（周三） | A2专业理念与规范：高等教育法规概貌及典型案例分析（讲座） | B1教学理论与应用：课程大纲与教学设计（工作坊） | 乒乓球活动 |  |
| D3（周四） | B2教学理论与应用：跨学科视野中的课堂教学创新（工作坊） | B3教学理论与应用：学业评价方法与案例（讲座） |  |  |
| D4（周五） | B4教学理论与应用：微格教学与示范课  （1）示范课（文）——“全国或全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一等奖获得者  （2）示范课（理）——“全国或全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一等奖获得者 | A3专业理念与规范：课程思政：代表性高校的实践与成效（工作坊） | 准备课程思政专题沙龙 |  |
| D5（周六） | A4专业理念与规范：课程思政专题沙龙及汇报——主持人由班级推选 | A5专业理论与规范: 学习科学与脑科学的进展（专题讲座） | 返程 |  |
| 第二阶段 |  | 报到 | 报到 |  |
| D1（周二） | C1信息技术与运用：信息时代高校课堂教学秘诀（专题讲座） | C2信息技术与运用：精品在线课程制作与运营（讲座） |  |  |
| D2（周三） | C3 信息技术与运用微课、移动教学的设计与实践（工作坊） | A6专业理念与规范：行动研究：教育教学研究的范式（讲座） | 羽毛球活动 |  |
| D3（周四） | B5教学理论与应用：示范性“金课”的核心特征（讲座） | A7专业理念与规范：大学教师的职业通道与发展途径（讲座） | 准备金课建设沙龙 |  |
| D4（周五） | B6教学理论与应用：金课建设专题沙龙及汇报——主持人由班级推选 | B7教学理论与应用：基于探究项目构建师生学习共同体（讲座） | 专家组作业评价 |  |
| D5（周六） | A8专业理念与规范：专业认证的理念与实践（讲座） | 研修成果展示，结业典礼 | 返程 |  |

附件2

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出生年月 | |  | 2.5mm\*3.5mm  标准电子照片 |
| 民族 |  | 学历 | |  | 政治面貌 | |  |
| 本科毕业学校 |  | | | 本科所学专业 |  | | |
| 硕士毕业学校 |  | | | 硕士所学专业 |  | | |
| 博士毕业学校 |  | | | 博士所学专业 |  | | | |
| 现工作单位 |  | | | 所教专业  及课程 |  | | | |
| 联系电话 |  | | | 身份证号 |  | | | |
| 教育背景及工作经历（从大学阶段至今） | 时间 | | 学习/工作 内容 | | 职务 | 证明人 | | 备注 |
|  | |  | |  |  | |  |
| 已取得的职业相关证书 | 获得证书时间 | | 证书名称 | | 证书等级 | | | 颁发部门 |
|  | |  | |  | | |  |
| 个人发展规划及培训需求与建议 |  | | | | | | | |
| 学校推荐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附件3

学员报名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校名称**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年龄** | **拟任教专业大类**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专类大类划分

01-农林牧渔类 02-资源环境类 03-能源与新能源类 04-土木水利类 05-加工制造类 06-石油化工类 07-轻纺食品类

08-交通运输类 09-信息技术类 10-医药卫生类 11-生活服务类 12-财经商贸类 13-旅游服务类 14-文化艺术类

15-体育与健身类 16-教育类 17-司法服务类 18-公共管理与服务类